

附件 3

武定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1. 主要职能。武定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是全县道路交通管理执行机关，在武定县公安局党委领导下，在楚雄州公安局交警支队具体指导下进行工作，主要担负着全县的道路交通秩序管理、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和处理、车辆和驾驶人的管理、道路交通管理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提高公民交通安全意识和遵守交通法律法规意识的职能，通过这些职能的发挥，达到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确保道路的安全畅通，保障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的目的。

2. 机构情况。

武定县公安局交警大队行政主管部门为楚雄州公安局交警支队和武定县公安局，我大队为独立法人单位，单位性质为行政单位，严格执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大队下辖内勤、事故、秩序、车管、城区五个内设中队和高桥中队一个道路中队，武易武倘寻高速公路办公室一个。

3. 人员情况。2021 年底大队共有民警 22 人，退休民警 2 人，协管员 67 人，在编实有执勤执法车辆 6 辆。

(二) 当年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1、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处理工作。

(1) 执法规范化工作。2021 年，武定县共立案 149 件，其中交通肇事案件 29 件，醉酒驾驶案件 120 件，破案率 100%。

(2) 事故案件办理工作。2021 年，全县共发生交通事故 1784 起，受伤 357 人，死亡 22 人，财产损失 33.08 万元，同比事故增加 70 起，上升 4.08%，受伤人数增加

38人，上升11.91%，死亡人数增加11人，上升100%。

(3) 加强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全面实施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隐患排查整治。2021年我大队会同交运局、安委办、各乡镇派出所联合开展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排查出中小学与幼儿园周边道路安全隐患24处，道路安全隐患7处，已报请县人民政府挂牌督办。

2. 秩序巡逻管控工作

(1) 秩序整治工作。2021年，每周至少开展一次夜查统一行动，对酒驾、醉驾、毒驾、无证驾驶、涉牌涉证等重点违法行为进行严厉打击，2021年共开展了75余次夜查统一行动；多频率开展流动执法，各中队组成执法小分队，到辖区车流量大的路段进行违法现场查处，2021年共进行违法现场查处300余次；并成立一支执法小分队，每晚21时至次日凌晨对城区飙车、响管摩托等典型扰乱社会治安的违法行为进行严厉打击。

(2) 加强巡逻管控，加大打击处理交通违法力度，有效的预防了重特大事故的发生。2021年共查处道路交通违法71122起，其中：无证驾驶765起，饮酒驾驶198起，醉驾110件，飏车响管72件，拘留38人；扣证350本，吊销机动车驾驶证128本。

3. 车驾管业务。严把驾驶员考试、发证关，机动车检验、登记关。

2021年全县共办理新增车辆注册登记4875辆，转移登记832辆，变更321辆，注销1419辆，转入登记77辆，档案更正13辆，检验车辆18978辆，其他车辆信息5126辆。共办理小型汽车初次申领9607人，转入登记1265人，换领驾驶证9649本，满分学习20场次，注销驾驶证59人，转出登记58人，审验驾驶证1699人，摩托车初次申领1324人，摩托车增驾699人。

4、宣传工作

深入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作。深入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进社区、进企业、进学校、进农村、进家庭的“五进”活动，2021年共开展45余次。

(二) 部门预算管理、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建设情况。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内在要求，是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建立现代财政制度的重要内容，是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升公共服务质量的关键举措，是推动党中央、国务院重大方针政策落地见效的重要保障。在部门预算管理中，严格执行“花钱必问效，无效必追责”的原则，强化单位内控制度管理，强化监督制约机制建设，强化考核结果应用，促进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达到经费投入的预期效果。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目标 1：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

目标 2：交通秩序整治良好。

目标 3：机动车、驾驶员大量提升。

目标 4：圆满完成各类道路交通安全保卫工作。

（四）部门整体收支预算及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收入 1029.30 万元，年末调整预算收入 1034.74 万元，增加 5.44 万元。年度执行中调整预算的原因：中央、省州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及人员增资部分等都在年中逐项追加预算。

2021 年预算总支出 1081.93 万元，2020 年支出 1111.22 万元，比上年减少 29.29 万元，下降 2.64%；支出减少的原因是专项补助经费减少。

（五）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公务接待费管理规定。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全年“三公经费”支出 18.81 万元，比上年减少 48.89 万元，上升 72.21%，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大队加强公务接待管理，公务接待从严、从俭，自觉遵守相关规定，严格控制接待的规模、次数，相应降低接待支出；2021 年我大队没有更新购置执勤执法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相对减少。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费支出 17.81 万元，其中：车辆运行维护费 17.81 万元，比上年下降 73.21%。

公务接待费支出 1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0.21 万元，比上年下降 17.35%，下降的

主要原因是：我大队加强公务接待管理，公务接待从严、从俭，自觉遵守相关规定，严格控制接待的规模、次数，相应降低接待支出。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根据《武定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交警大队领导高度重视，组织财务人员进行研究，结合部门实际开展自评工作。

2. 组织实施

财务室根据年度财政财务收支状况、部门职能职责、年度工作完成情况、工作主要成效等，围绕年初制定的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任务开展自批，撰写自评报告。

三、评价情况及综合评价结论

（一）投入管理情况：

1、部门预算编审管理。部门“四本”预算编制完整无漏项，按规定编制收入预算、支出预算（含基本支出、项目支出）、“三公经费”预算、政府采购预算。项目编制准确，绩效目标完整、合理，预算编制报送及时。

2、部门决算编制。部门决算做到账表一致、准确反映部门收支情况。按规定口径填列，内容准确完整，报送及时。

3、预算执行管理。支出严格执行《武定县 2021 年财政预算支出执行进度考核管理办法》，按季度完成支出进度。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按规定使用财政资金。按规定开展账户年检。

4、非税收入管理。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管理，未发生截留、占用、挪用、坐支或者拖欠情况，全年收取并上缴非税收入 837 万元。

5、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在收到财政预、决算批复 20 日内，按照规定公开部门预、决算情况，公开内容含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的安排、使用情况、政府采购信息、绩效评价等内容。

6、绩效自评管理。在规定时限内向财政填报整体支出绩效及项目绩效自评表，自评报告。内容完整、分析到位，措施得力。

7、财政监督管理。按照财政内控制度建设要求，本单位成立内控制度领导小组和内控制度工作小组，负责部门内控制度管理。严格按照班子议事制度讨论重大经费开支。及时向财政报送年度内控制度报告，不存在内控制度不健全或执行不到位的情况。

8、债务管理。按月按时报送本单位无债务统计表，并作出无债务承诺，年内无新增债务。

9、资产管理。本单位设置兼职资产管理员，依托“财政预算单位财务核算系统”进行资金支出核算，“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系统”进行资产管理，按月录入新增资产，对达到报废年限的及时申请审批报废，做到账实、账卡相符。按时完成年度固定资产报表及报告撰写工作。

（二）履职完成情况：

1、数量指标。经费收入保证工资支出和各项业务正常运转、近期完成各项公安工作。

2、质量指标。严格管理，确保财政资金规范使用、专款专用。

3、时效指标。严格按照资金拨付进度完成相关支出绩效目标。

（三）履职效果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有依法对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打击、处理的社会效能。有依靠人民、保护人民、用民主的方法解决人民内部矛盾、为人服务，充当人民公仆与卫士的社会效能。

（四）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

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和公安机关执法公信力稳步提升。2021 年全省群众安全

感满意度调查测评 97.01%，执法满意度测评 97.47%。

四、存在问题及整改情况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当年预算执行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是更换财务人员为兼职，业务不熟练，报账业务不熟，导致各种支出报销不及时，形成的原因是报账人员重视不够，对报销标准掌握不清，拖沓等造成。针对上述情况，我单位及时改正。

（二）整改情况

加快支出报销进度，争取在 2022 年完成项目并形成支出。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将与部门决算同时公开。

六、主要经验和做法

无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 4

武定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1 年度)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2021 年县级财政预算项目 1 个，专项经费合计 495.53 万元。

非税收补助业务经费。为保障目标交警大队信息化设备支运维护费、执法执勤车购置费和辖区全年度交通事故鉴定费及 67 名交通协管员保障经费业务费，预算专项经费 495.53 万元。

(二) 项目绩效目标。

非税收入补助业务费。为保障目标交警大队信息化设备支运维护费、执法执勤车购置费和辖区全年度交通事故鉴定费及 67 名交通协管员保障经费业务费。

(三) 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项目管理中严格执行相关财经纪律制度，做到各司其职，相互监督、相互制约。项目预算、经费收支、财务票据合规性审核、政府采购由财务室负责。信息化建设项目由内勤中队负责实施，业务经费由各开展相关工作的各中队实施。经费支出实行三级审核把关制度，重大项目实施经大队班子体讨论报分管副局长决定。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加强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主要是对 1 个项目资金管理、使用、所产生的效益作出评价。

(二) 绩效评价原则、依据、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评价抽样等。

根据年初预算所制定的绩效目标，从数量指标、质量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满意度效果等方面进行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财务室根据年度财政财务收支状况、部门职能职责、年度工作完成情况、工作主要成效等，围绕年初制定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任务开展自批，撰写自评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项目实施后，辖区交通安全安全、群众出行环境成效明显；67名辅警被服、五险一金等得到全部保障；新购买了三辆执法执勤车，辖区全年发生的交通事故鉴定费用、出差费等得到保障。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等。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析。项目在年内全部执行完毕，执行率达100%。

（二）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所有项目做到专款专用，达到项目预期效果。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项目实施后，辖区交通安全安全、群众出行环境成效明显；67名辅警被服、五险一金等得到全部保障；辖区全年发生的交通事故鉴定费用、出差费等得到保障等。

（四）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社会公众对道路交通管理工作的认知度达97.01%；交通协管员队伍强大，有力保障各项交通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交通违法查处工作成效显著，本部门挂包的发窝中村村委会脱贫攻坚工作通过国家验收。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加强项目前期评估。在项目预算阶段，广泛征求各业务部门意见，根据各部门工作实际提出需求，逐级筛选，对项目进行可行性、实效性进行评估，收集项目预算文件依据，选择重点项目进行申报。

二是加强项目实施管理。一是涉及政府采购项目的实施部门提出计划，财务室负责审批，根据情况采取公开招标、网上超市采购的方式进行；二是各中队要根据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推进各项目标任务的完成，达到预算效果。三是加强内部控制管理，严格执行三级审核把关制度。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七、有关建议

无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